

**新北市 104 學年度家長、社區及企業團體參與
學生『生涯發展教育』及『學生適性輔導』
宣導暨親職講座實施計畫**

一、依據

- (一)教育部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實施計畫。
- (二)新北市 104 學年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之推動國中學生適性輔導工作計畫。

二、目的

- (一)提昇本市家長對生涯發展教育的瞭解，協助孩子們具備生涯規劃與發展的基本能力，以適應社會變遷。
- (二)針對國中學生生涯發展教育及適性輔導工作，建立學校、家長、社區及企業團體良好之溝通管道。
- (三)為推動國中階段學生生涯發展教育及適性輔導工作，結合學校、家長、社區及企業團體協助學生探索與認識自我、認識教育及職業環境、培養生涯規劃與決策能力以及進行生涯準備與生涯發展。

三、辦理單位

- (一)主辦單位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泰山文化基金會。
- (二)承辦單位：新北市立自強國中、新北市立北新國民小學、新北市立新莊國民中學。

四、實施日期：

(一) 雙和分區場次：

- 1.日期：105 年 4 月 8 日(五)19:00-21:00
- 2.地點：新北市立自強國民中學。
- 3.聯絡人：張恬瑜輔導組長
- 4.連絡電話：22259469 分機 841
- 5.E-mail：consult01@zcjh.ntpc.edu.tw

(二) 新店分區場次：

- 1.日期：105 年 5 月 20 日(五)19:00-21:00
- 2.地點：新北市立北新國民小學。
- 3.聯絡人：黃馨慧親師組組長
- 4.連絡電話：2918-9300 分機 674
- 5.E-mail：lesely543@gmail.com

(三) 新莊分區場次：

- 1.日期：105 年 6 月 2 日(四)19:00-21:00
- 2.地點：新北市立新莊國民中學。
- 3.聯絡人：吳俊慶資料組組長
- 4.連絡電話：2276-6326 分機 272

5.E-mail：unfatty@gmail.com

五、實施方式:宣導說明會(名人分享、研商討論)。

六、參加對象：本市各公私立國中家長、社區及企業團體代表。

七、實施內容：宣導說明會課程表如下

時間	課程名稱	講師/主持人	備註
18：30~18：50	報 到	承辦學校	
18：50~19：00	長官致詞	教育局長官	
19：00~21：00	4 月場：開啟孩子心中的 GPS	周美德講師	4/08(自強國中)
	5 月場：分數以外的選擇	陳安儀講師	5/20(北新國小)
	6 月場：孩子的成長需要您的陪伴與信任	洪英正講師	6/2(新莊國中)
21：00~	散會	承辦學校	

八、經費需求：由本市教育局專款補助。

九、承辦學校敘獎

(一)校長部分:依「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成績考核辦法」第 7 條第 1 項第 5 款之第 2 目辦理嘉獎 2 次，並函報本局人事室辦理敘獎。

(二)教師部分依「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」第 6 條第 1 項第 5 款之第 10 目予以敘獎，敘獎額度及人數依「新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及幼兒園辦理教師敘獎處理原則」第 2 點第 2 項，主辦人員一人嘉獎二次，協辦人員嘉獎一次以 7 人為限。教師部分由學校依相關規定辦理敘獎。

十、注意事項：

(一) 為響應環保政策，請與會人員自行攜帶環保隨身杯。

(二) 本校因停車位有限，本研習不提供停車位服務，請盡量使用大眾交通工具或共乘。

十一、本計畫經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